

浮梁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件

签发人：吴明

浮国资字〔2025〕21号

关于县十一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40号建议答复的函

姚望凯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有效盘活闲置国有资产的建议》收悉，感谢您对乡镇的闲置土地等资源盘活的意见和建议，经我办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为有效治理国有、集体资产违规转租、欠租、低价出租等问题，2024年8月，我办牵头开展了全县国有、集体资产违规转租问题专项整治行动，对全县16个乡镇（含村委会）、县直所有单位以及县属国有企业有序开展资产摸排，分别于9月、11月、12月先后组织开展了三轮国有、集体资产底数摸排工作。整治工作开展以来，成效显著，完成收缴欠租636.47万元，提高租金标准25.04万元/年，合同期内可提高国有资产收益205.99万元。

为进一步加大国有资产利用效益，自今年3月底开始，我办牵头谋划国有“三资”清查处置与管理改革工作，并组织人员到抚州南城和南丰县考察学习，各部门协同发力，分领域成立

十六个工作小组，目前清查阶段工作已基本完成，取得了一些成效。

通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、林业资源出让、公共设施出租、公交运营权出让以及其他公共基础设施出租出让等方式，预计盘活资产收入为3.9亿元。

为确保我县2025年国有“三资”盘活计划顺利完成，下一步我们将抓好以下工作：一是配合县机管局探索公物仓建设，通过集中存放、统一调度、循环利用、规范处理等方式，提高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效率；二是督促办理闲置土地撤押手续，加紧闲置土地回收；三是加大土地招商推介，努力完成年度土地出让计划；四是加紧与相关部门协同，完善相关资产的产权手续，为资产顺利处置做好准备。

附件：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浮梁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
2025年9月16日



抄送：县人大常委会选任联，县政府督查室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陈赞 15179127606

附件5

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承 办 单 位 填 写	代表姓名	刘明凯		通讯地址及 联系电话	15879988365		
	建议标题	关于有效盘活闲置国有资产的建设					
	建议编号	40	办理结果分 类(A、B、C)		A		
	承办单位	县国资办					
代 表 填 写	办理态度	满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满意	
	办理结果	满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满意	
填 写	意见建议: 						
	代表签名: 						
	2025年9月2日						

备注: 1. 办理结果分类标准: 建议、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采纳的, 归入“A”类; 建议、提案所提问题正在解决或列入工作计划将逐步解决或采纳的, 归入“B”类; 建议、提案所提问题与当前政策有抵触或其他客观原因不能解决的, 归入“C”类。2. 代表意见建议须本人填写并签名; 3. 填写完成后, 承办单位保留一份存档, 一份报县人大常委会选任联, 一份报县政府督查室。